

# 关于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期间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基金名称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502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8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6年8月1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2016年8月1日为折算基准日，并为该日日终登记在册的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业务办理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8月1日以及2016年8月2日暂停本基金中海中证高铁份额的申购及赎回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6年8月3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6年8月3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6年8月2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8月3日起恢复本基金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A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B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2031 502032 50203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业务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份额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下属分级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A类份额与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B类份额只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份额暂停申

购及赎回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888-9788。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